

证券代码：839159

证券简称：陞通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上海陞通半导体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陞通半导体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3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9日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维聪（SUNG WALEY WEITSUNG）先生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5人，缺席董事0人。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深圳力合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附转股条件之借款协议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因公司经营需要，深圳力合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资本”）拟设立私募基金并作为该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此基金向陞通股份提供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为10%/年，由公司董事长宋维聪（SUNG WALEY WEITSUNG）以其持有的公司20%股权为本次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约定借款到期后，力合资本设立之基金有权选择将其借款3,000万元人民币按照借款协议的约定，转化为公司一定比例的股份，详见《上海陞通半导体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与深圳力合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国弘智能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转股条件之借款协议及相关事宜的公告》。

公司董事蒋小明、宋维聪（SUNG WALEY WEITSUNG）作为关联董

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张家港国弘智能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转股条件之借款协议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因公司经营需要，张家港国弘智能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弘智能”）拟向陞通股份提供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为 10%/年，由公司董事长宋维聪（SUNG WALEY WEITSUNG）以其持有的公司 7%股权为本次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约定借款到期后，国弘智能有权选择将其借款 1,000 万元人民币按照借款协议的约定，转化为公司一定比例的股份，详见《上海陞通半导体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与深圳力合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国弘智能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转股条件之借款协议及相关事宜的公告》。

公司董事宋维聪（SUNG WALEY WEITSUNG）、汤琪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与深圳力合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国弘智能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转股条件之借款协议有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与力合资本、国弘智能签署附转股条件借款协议的后续事宜顺利推进，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处理与本次签署附转股条件借款协议的相关事项，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与力合资本、国弘智能签署具体借款协议；
- （2）实施具体债权转股权方案；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浙江泰隆商业银行上海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浙江泰隆商业银行上海分行贷款人民币贰佰万元，期限为半年，由宋维聪（SUNG WALEY WEITSUNG）、何小刚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董事宋维聪（SUNG WALEY WEITSUNG）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陸通半导体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30 日